

金融法规汇编

1964年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编

(内部发行)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金融法规汇编

1964年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 编

(内部发行)

金融法规汇编

1964年

中国人民银行总行 编

(内部发行)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永安路18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1号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850×1168毫米1/32•5²²/₃₂印张•141千字

1965年7月第1版

1965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8,000 定价: (7)0.60元

统一书号: 6166·002

編輯例言

一、本书选辑了一九六四年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发布的以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其他机关联合发布的各项指示、制度、办法、通知、批复等文件。

二、在不影响文件主要内容的前提下，个别文件略有删节，内容不关重要的附件从略。

三、本书选辑的文件分为下列五类：

- (一) 信贷；
- (二) 结算；
- (三) 储蓄；
- (四) 国外业务；
- (五) 会计发行出纳。

目 录

一 信 贷

(一) 工业信贷

关于目前允许存在的预收预付货款范围的规定·····	(9)
关于中央企业驻厂(站)信贷员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	(10)
关于举办国营工业企业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的通知·····	(16)
附一：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暂行办法·····	(16)
附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委托中国人民银行代办国营 工业企业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办法·····	(18)

(二) 商业信贷

(甲) 国营商业信贷

关于改进商业信贷资金调剂和信贷监督问题的联合通知·····	(19)
关于从今年二季度起在各商业系统全面推行结算贷款并颁发 “商业结算贷款的若干规定”·····	(22)
附：商业结算贷款的若干规定·····	(22)
随文附发全国商业部门改善经营管理会议银行系统会议关于 “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大搞革命化，狠抓基础工作，积 极协助商业部门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合理使用资金”的 会议纪要·····	(27)
附：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大搞革命化，狠抓基础工作， 积极协助商业部门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合理使用资金··	(28)
——全国商业部门改善经营管理会议银行系统会议纪要	
关于农村社队欠商业部门的赊销款、预付款和预购定金从 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停付银行贷款利息的通知·····	(34)
关于对收购一、二类农副产品所需贷款实行充分供应的联合通知··	(35)

(乙) 粮食信贷

颁发“关于人民银行办理粮食商业企业议价粮油贷款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36)
附：关于人民银行办理粮食商业企业议价粮油贷款的 暂行规定	(36)
关于粮食部门代生产队保管储备粮的贷款问题的批复	(39)
关于下达粮食商业企业一九六四年非商品资金定额的通知	(40)
关于加强一九六四年粮油工业流动资金管理工作的几项 措施的通知	(41)
关于修订粮食系统工业企业预算缴拨款办法的联合通知	(46)
关于做好秋季粮油收购资金供应和结算付款工作的联合通知	(49)

(丙) 其他商业信贷

关于国营华侨农场接办供销商店问题的联合通知	(52)
关于农业加工、供销企业贷款工作的补充通知	(57)
关于仪器仪表业务及机构合并交接中几个问题的通知	(58)

(丁) 供销合作信贷

关于基层供销社季度贷款指标实行预批办法的通知	(60)
关于供销合作社落实库存价值工作中与银行有关的几个问题 的联合通知	(61)

二 结 算

关于结算工作中几个问题的复函	(62)
关于不得签发空白支票的补充规定的联合通知	(67)
关于解决异地结算中几个问题的通知	(68)
关于更正农副产品收购结算扣款问题的通知	(70)

三 储 蓄

发全国储蓄专业会议综合纪要	(72)
---------------	------

附：全国储蓄专业会议综合纪要·····	(72)
关于加强职工互助储金会工作打击取缔高利贷活动的联合通知·····	(80)
关于简化部分储蓄利息计算办法问题的批复·····	(83)
转发北京等十个城市行储蓄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供参考的函·····	(84)
附：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实现储蓄工作的革命化·····	(84)
——全国十个城市储蓄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	

四 国外业务

关于发送“全国重点行处外贸信贷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的通知·····	(94)
附：全国重点行处外贸信贷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	(94)
关于转汇委解人民币划帐部分侨汇自一九六五年起实行外汇 清算的通知·····	(104)

五 会计发行出纳

(一) 会 计

(甲) 会计核算

关于禁止用圆珠笔书写帐簿、凭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107)
关于填写凭证有关问题的说明·····	(109)
关于改变农业银行农业贷款指标下达办法的通知·····	(111)
关于清理农村社、队欠国家的赊销、预付、预购定金有关 会计核算的几项规定·····	(112)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接办农业企业、事业拨款监督工作的联合通知·····	(114)
附：人民银行移交农业银行企、事业拨款、存、贷款 科目对照表·····	(117)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接办中央级农业基本建设和农业、事业 费拨款业务后有关资金在人、农两行之间办理存取清算 手续的联合通知·····	(118)
关于一九六四年决算工作的联合指示·····	(119)
附一：人、农两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决算工作的具体规定·····	(122)
附二：人行关于清查一九六四年联行未达帐务的几项规定·····	(132)

附三：人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国外业务决算工作的 几项规定·····	(133)
附四：人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发行业务决算工作的 几项规定·····	(135)
附发国外业务会计核算基本规程（修正稿）希组织执行的通知·····	(136)
附：国外业务会计核算基本规程（修正稿）·····	(137)

（乙）財政金庫

关于一九六四年金庫工作的指示·····	(171)
---------------------	-------

（丙）財務管理

关于兌換外币工作的外勤人员服装补助费用的规定·····	(173)
关于警卫人员服装补助问题的综合批复·····	(174)
关于银行系统“小錢柜”资金处理问题的通知·····	(175)
关于开展“五好”单位和“六好”职工运动竞赛奖金问题的 联合通知·····	(177)
关于坚决制止在银行损益內开支不符合国家规定的编外人员 工资的通知·····	(178)
关于小单位伙食补贴问题的批复·····	(179)
关于一九六五年基本建设管理体制改变的通知·····	(179)
关于补充银行系统清仓核资损益处理手续的通知·····	(180)

（二）发行出納

关于限期收回三种人民币票券的通告·····	(181)
关于企业单位向银行交款问题的通知·····	(182)

編輯 例 言

一、本书选辑了一九六四年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发布的以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和其他机关联合发布的各项指示、制度、办法、通知、批复等文件。

二、在不影响文件主要内容的前提下，个别文件略有删节，内容不关重要的附件从略。

三、本书选辑的文件分为下列五类：

- (一) 信贷；
- (二) 结算；
- (三) 储蓄；
- (四) 国外业务；
- (五) 会计发行出纳。

目 录

一 信 贷

(一) 工业信贷

关于目前允许存在的预收预付贷款范围的规定.....	(9)
关于中央企业驻厂(站)信贷员管理问题的若干规定.....	(10)
关于举办国营工业企业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的通知.....	(16)
附一：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暂行办法.....	(16)
附二：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委托中国人民银行代办国营 工业企业小型技术组织措施贷款办法.....	(18)

(二) 商业信贷

(甲) 国营商业信贷

关于改进商业信贷资金调剂和信贷监督问题的联合通知.....	(19)
关于从今年二季度起在各商业系统全面推行结算贷款并颁发 “商业结算贷款的若干规定”	(22)
附：商业结算贷款的若干规定.....	(22)
随文附发全国商业部门改善经营管理会议银行系统会议关于 “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大搞革命化，狠抓基础工作，积 极协助商业部门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合理使用资金”的 会议纪要.....	(27)
附：高举毛泽东思想红旗，大搞革命化，狠抓基础工作， 积极协助商业部门进一步改善经营管理，合理使用资金...	(28)
——全国商业部门改善经营管理会议银行系统会议纪要	
关于农村社队欠商业部门的赊销款、预付款和预购定金从 一九六四年一月一日起停付银行贷款利息的通知.....	(34)
关于对收购一、二类农副产品所需贷款实行充分供应的联合通知...	(35)

(乙) 粮食信贷

颁发“关于人民银行办理粮食商业企业议价粮油贷款的暂行规定”的通知	(36)
附：关于人民银行办理粮食商业企业议价粮油贷款的 暂行规定	(36)
关于粮食部门代生产队保管储备粮的贷款问题的批复	(39)
关于下达粮食商业企业一九六四年非商品资金定额的通知	(40)
关于加强一九六四年粮油工业流动资金管理工作的几项 措施的通知	(41)
关于修订粮食系统工业企业预算缴拨款办法的联合通知	(46)
关于做好秋季粮油收购资金供应和结算付款工作的联合通知	(49)

(丙) 其他商业信贷

关于国营华侨农场接办供销商店问题的联合通知	(52)
关于农业加工、供销企业贷款工作的补充通知	(57)
关于仪器仪表业务及机构合并交接中几个问题的通知	(58)

(丁) 供销合作信贷

关于基层供销社季度贷款指标实行预批办法的通知	(60)
关于供销社落实库存价值工作中与银行有关的几个问题 的联合通知	(61)

二 结 算

关于结算工作中几个问题的复函	(62)
关于不得签发空白支票的补充规定的联合通知	(67)
关于解决异地结算中几个问题的通知	(68)
关于更正农副产品收购结算扣款问题的通知	(70)

三 储 蓄

发全国储蓄专业会议综合纪要	(72)
---------------	------

附：全国储蓄专业会议综合纪要·····	(72)
关于加强职工互助储金会工作打击取缔高利贷活动的联合通知·····	(80)
关于简化部分储蓄利息计算办法问题的批复·····	(83)
转发北京等十个城市行储蓄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供参考的函·····	(84)
附：高举毛泽东思想的伟大红旗，实现储蓄工作的革命化·····	(84)
——全国十个城市储蓄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	

四 国外业务

关于发送“全国重点行处外贸信贷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的通知·····	(94)
附：全国重点行处外贸信贷工作经验交流会议纪要·····	(94)
关于转汇委解人民币划帐部分侨汇自一九六五年起实行外汇 清算的通知·····	(104)

五 会计发行出纳

(一) 会 计

(甲) 会计核算

关于禁止用圆珠笔书写帐簿、凭证有关问题的通知·····	(107)
关于填写凭证有关问题的说明·····	(109)
关于改变农业银行农业贷款指标下达办法的通知·····	(111)
关于清理农村社、队欠国家的赊销、预付、预购定金有关 会计核算的几项规定·····	(112)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接办农业企业、事业拨款监督工作的联合通知·····	(114)
附：人民银行移交农业银行企、事业拨款、存、贷款 科目对照表·····	(117)
关于中国农业银行接办中央级农业基本建设和农业、事业 费拨款业务后有关资金在人、农两行之间办理存取清算 手续的联合通知·····	(118)
关于一九六四年决算工作的联合指示·····	(119)
附一：人、农两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决算工作的具体规定·····	(122)
附二：人行关于清查一九六四年联行未达帐务的几项规定·····	(132)

附三：人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国外业务决算工作的 几项规定·····	(133)
附四：人行关于办理一九六四年发行业务决算工作的 几项规定·····	(135)
附发国外业务会计核算基本规程（修正稿）希组织执行的通知·····	(136)
附：国外业务会计核算基本规程（修正稿）·····	(137)

（乙）財政金庫

关于一九六四年金库工作的指示·····	(171)
---------------------	-------

（丙）財務管理

关于兑换外币工作的外勤人员服装补助费用的规定·····	(173)
关于警卫人员服装补助问题的综合批复·····	(174)
关于银行系统“小钱柜”资金处理问题的通知·····	(175)
关于开展“五好”单位和“六好”职工运动竞赛奖金问题的 联合通知·····	(177)
关于坚决制止在银行损益内开支不符合国家规定的编外人员 工资的通知·····	(178)
关于小单位伙食补贴问题的批复·····	(179)
关于一九六五年基本建设管理体制改变的通知·····	(179)
关于补充银行系统清仓核资损益处理手续的通知·····	(180)

（二）发行出納

关于限期收回三种人民币票券的通告·····	(181)
关于企业单位向银行交款问题的通知·····	(182)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原
书
缺
页

一 信 貸

(一) 工业信貸

关于目前允許存在的預收預付 貨款范围的規定

中 国 人 民 银 行 1964年2月8日 (64)银工丁字第44号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财 政 部 (64)财工制陈字第107号

主送：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委员会，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员会，各部、各委员会，国务院各直属机构，中国科学院，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厅（局），人民银行分行。

根据国务院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六日国行字822号“关于严格禁止预收、预付貨款的通知”第二条“对于目前国民经济确有需要的某些预收、预付貨款（包括包装物押金和电表、水表押金），经过国务院批准的，或者主管部门有规定、经财政部和中国人民银行同意的，可以允许继续存在”的规定，对目前允许继续存在的预收、预付貨款的范围，暫作如下的规定：

一、国营工商企业和供销合作社根据国务院批准，支付给农村人民公社、生产队的农副产品预购定金；

二、国营工业企业制造大型机器设备、制造或修理船舶，其制造或修理时间在六个月以上的，按照工程进度向訂貨单位收取的款项；

三、建筑安装企业承包基本建设工程（包括列入四项费用计划的工程）和修理工程，向发包单位或委托单位预收的备料资金